

<<看大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看大王>>

13位ISBN编号：9787506366328

10位ISBN编号：7506366320

出版时间：2012-11

出版时间：作家出版社

作者：方如

页数：237

字数：174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前言

序 人生记忆力是小说家的重要秉赋--序方如小说集《看大王》 引发的一个重要话题  
朱向前 在我有关文艺理论、创作方法、写作技巧的种种学习记忆中，人们似乎普遍认同，成就一个优秀小说家，大致包含这样一些基本要素：苦难的童年遭际、传奇的人生经历、丰富的情感世界；深刻的思想力、敏锐的观察力、飞扬的想象力、精到的表现力，甚至敏感、忧郁、多情、自恋的个性与气质，等等。

支撑这些理论的例子信手拈来，言之凿凿，由不得你不信。

当然，我不是不信，我也认为他们说的基本上都是真理。

我只是想有一点小小的补充，即再加上一点：一个小说家的人生记忆力。

需要说明的是，我所谓的人生记忆力，不包括书本知识。

譬如先秦散文过目能诵，唐宋诗词倒背如流，外国小说经典细节如数家珍，警句格言张口就来，概念名词滚瓜烂熟……这些对一个博导、一个学问家也许是必须的，对一个优秀小说家也是需要的，至少是重要的，但远不是最重要的。

以我看来，一个优秀小说家的记忆力，主要表现在对人生体验和生活经验的庞杂而精细、丰饶而准确的保存、追忆与复现。

譬如某一个人物的形象、神情、动作、言语；某一个场景的概貌、色彩、线条、光影；某一个事件的缘起、始末、关键与细节；某一种情感的发生、发酵、积累和引爆，乃至一种过电般的感觉，一种辛辣的味道，一丝温馨的气息，一缕酥痒的微风，等等。

尽管已经过去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仍然历历在目，怦然动心，灵魂出窍，仿如昨日，刻骨铭心。

而且，这都并非刻意为之，它是无意识、下意识的，自然天成的，就像生命密码一样，储入大脑皱褶最深处，成为了生命的一部分，只要一调动、一激发，就如万斛泉水，奔泻而出。

从这个意义上说，生活确实是创作的唯一源泉。

而生活首先不是大时代、大转捩、大跌宕、大事件，它首先是个人的际遇和命运，而个人感受又总是由绵密、细致、柔婉、丰满的生命和生活之流所组成。

有了这个，时代、事件才是立体真实的和鲜活可感的。

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一个小说家是否具有超常的人生经验记忆力是关系到这个作家能否成功的先决条件。

譬如多年以来，我阅读莫言的乡村小说，从早期的《透明的红萝卜》、《枯河》、《白狗秋千架》到中期的《生死疲劳》、《十三炮》直至晚近的《蛙》等等，始终有一点让我深深折服并且自叹弗如的就是他对童少年时期乡村生活丰繁、全面、深刻、精准的记忆。

无论是天、地、人、畜，还是乡风民俗，无论是节气更迭还是四季景观，无论是农事稼穡还是邻里纠纷，从一草一木到一花一叶，从大牲口到小青蛙，乃至一只夏日黄昏的蜻蜓停留在荷叶上眼睛转动时折射出夕阳的反光，都栩栩如生，活色天香，传神写意，纤毫毕现。

浑厚多彩如油画，细致精微似工笔。

直让人叹为观止。

那简直就是北中国农村生活的教科书加高密东北乡的芥子园画谱。

按说，有过莫言这样乡村出身和生活经历的人何止千万，成为了作家的恐怕也不下四位数，但能从笔下呈现出如此斑斓多姿的北中国农村原生态图景的却凤毛麟角。

这当然关涉到一个作家才华秉赋的高下，而这才华秉赋的重要组成部分就是人生记忆力。

人们常常在说到才力不逮的时候好用一句话：胸中有而笔下无。

然而我却怀疑，其实是胸中也无，然后才是笔下无，所谓巧妇难为无米之炊。

因为我自己就常常自我检测儿童直至少年乃至青年时期的经历（尤其是细节）究竟还记得多少，搜寻记忆的结果总是令人沮丧。

其实这也是导致我最终放弃小说创作的重要原因--写作资源严重匮乏。

综观一些经典名著，如《战争与和平》中对少男少女情窦初开情境（包括那棵著名的老橡树）的逼真

## &lt;&lt;看大王&gt;&gt;

描写；《静静的顿河》中对顿河风光和哥萨克民俗的有力展示；《追忆似水年华》对一个人独处的孤寂的深刻感受；《弗兰德公路》中对战争尤其是溃败场景的浓墨重彩；更遑论《红楼梦》对大观园妙龄芳心之男女，钟鸣鼎食之生活，池塘青草之情感的繁复、华丽、堂皇、细腻，不胜其详、不厌其烦地全息呈现，都让人真切地看到了作者的影子并为其超常的记忆力所折服。

引发我以上一大篇关于人生记忆力问题的感想乃缘起于为“21世纪文学之星丛书”2012年入围之方如小说集《看大王》作序。

方如今年乃“三进宫”，之所以一而再，再而三，跟方如的小说风格有关。

在初审意见中我写道：部分同意推荐人的意见。

我认为方如像极2000年度的王静怡：“淡淡地咀嚼人生的滋味”--“进入了一种人淡如菊，我心悠然的境地……可贵之处就在于她以一颗平常心，从平平淡淡之中发现了世俗生活里的情趣与诗意，照亮了人性中的美好和善良，咀嚼出了人生的滋味，传达出了人生的真谛。

正因为有了一颗平常心，才保证了观察生活的目光的澄澈与透明，艺术感受力的敏锐与纯正，叙述语言的从容与干净。

从而，使她的小说整个地具有了一种清茶的品格与气质：温馨、淡雅、清正、平和。

”用以上寥寥数语来评价方如，也庶几相当。

正如我所同意的推荐人（吴义勤、裘山山）的“部分意见”--“方如的小说，总是在不急不缓的讲述中，呈现出她对生活的感悟和认知。

她从来不浮躁，不追逐时髦，其创作状态有一种难得的安静和定力。

我尤其喜欢她在叙述中流露出的那种情愫，那种淡淡的忧伤。

”在这个评价维度上，我们可谓“英雄所见略同”。

但是，一篇文章难作两遍。

也正因为这“略同”和共识，使我面对十二年后的又一个王静怡倒是下笔踟躇了。

我总想避开大家都发现了而又与王“雷同”的特点，企图找出点新的亮点，说出点新的意思。

终于，我在阅读方如中篇小说《过火的山林》时，有了一点新的发现。

按说，方如是一个体验型特征鲜明的小说家，她的所有作品几乎都是个人经验的重现与敷衍，至少也以其作为背景或倒影。

她的小说基本上是靠“回忆”吃饭，记忆的功夫或强项在其小说中一以贯之，早就应该被发现的呀。

为什么到《过火的山林》才有所注意呢？

这是因为，一，《过火的山林》在小说集中排到倒数第二，遭遇较晚；二，更为重要的是《过火的山林》是方如小说中一个罕见的“重大题材”，讲述的是1987年那场震惊全国的大兴安岭山火的有关故事。

关键在于时间起点--1987。

也就是说，那时的方如十四五岁左右，但在方如的笔下，却呈现出了对山火的精细、缤纷的立体记忆--

“弥漫的烟气让眼前的一切看起来都影影绰绰的，陌生又恐怖，最恐怖的就是那一丛丛高大的松树，每一棵上面好像都高高低低飘浮着一大串大大小小的黄火球，它们怎么可以那么明亮，那么整齐、那么艳丽和诡异？

而在那些灯笼背后，作为背景的天空则出现一片令人惊悚的火红，人、建筑还有树木的影子正夸张地在这片火红中晃动着，跳跃着，随着我惊惶的打量，一下子突然变得更加阴险切近起来，在那一刻，那些所有曾安静地耸立在地面上的一切，仿佛突然拔地而起，正迅猛地、呼呼呼奔突着向我们追赶过来……”如果说山火令人骇然，容易打下烙印的话，那么，她对随后不久展开的小学生活记忆又如何呢？

让我们透过她的眼睛先看看这位“于老师”吧--“而站在讲台上呢，她的笑则是变幻莫测的。

把笑意憋在眼底，紧紧地抿住嘴巴，她直面坐在座位上指手画脚、信口开河的我们，来回踱着步，不时欣慰地微笑点头，或高深莫测地微笑着摇头，偶尔我们闹得太凶了，她便要板起脸来：‘嗯，无法无天了吗？’

她用鼻子轻轻地哼着，目光突然锐利了起来，一圈圈地扫视着我们，我们都怯怯地大眼儿瞪着小眼儿，心里急急地打起小鼓，然而只一会儿，当我们再抬头，就会发现她早在那儿弯着腰笑软了，此时

## &lt;&lt;看大王&gt;&gt;

的笑声会随着肩膀的抽动，被她筛糠一样地筛出来……” 如果说老师立在讲台上，表情和形体都易于聚焦的话，那么，“眼神”却是难于捕捉和记忆的。

再看“于老师”-- “她是近视眼，而且据说度数还不低，却是除了看书绝不肯戴眼镜的。

于是，当抬头看远方，她总会眯着眼睛，看着，看着，渐渐地，远方的景物被她捕捉清了，她眯着的眼睛也就终于可以放松了，这时，她的眼睛就会亮亮地泛出一层迷离的光来，笑容也会在此时迅速扩展，从目光移向了嘴角，笑意渐深、渐深，渐渐地，就要有呵呵的声音从嗓子眼儿里像水冒泡儿一样地泛出来。

” 如果说老师是朝夕相处，相当于半个家人，那么，隔壁邻居“张婶”的眼神又如何呢-- “多年以后，我都无法忘记张婶当年向人看过去的眼光。

头歪着，黑发整齐地向后捋去，额头光光的，饱满、宽展，她的眼睛那么明亮，就好像永远汪着一潭清水，若是粲然一笑呢，眼光立马就变成了被搅和了的水，波光潋滟、碎金点点。

她就那么笑着向你看过去，看过去，微微眯起眼睛，若有所思，仿佛已看到了你正穿着那件你刚才向她描述的衣裳，可她在朝你摇头，显然她是不满意的，她不容置疑地问你：‘真的？

你是真的喜欢？

我倒觉得，那种款式可不适合你。

你是溜肩膀，V字领可有点犯忌……’” 够了，综上所述，足可以看出，方如是一个阅读人生大书过目不忘的记忆高手，她的写作，始终如牛反刍，将大脑沟回与皱褶里的记忆一点点如春蚕吐丝般抽出、整理、编织。

这也造就或限制了她的体裁与风格，但也保障或保证了她的创作资源与前景。

或问，记忆力就真的这么重要吗？

它仅仅是针对方如而言还是具有普遍性？

如果它是普遍规律的话，那想象力对一个小说家又有何意义？

这是一个大问题，也许是一个理论专著的大题目。

但往简单里说，最朴素地看，根据我青年时期几年小说创作的一己陋见，这个问题是否可以分两方面说。

一是任何想象都离不开现实生活（记忆）的基础，它都是现实生活的一种延展和飞腾，否则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将无从发生也难以落地，即便口吐莲花说得天花乱坠，也不免成为沙海幻影和空中楼阁，让人从中读出一个“假”字。

而判别这真实与虚假的参照就是现实。

举一个想象的极端例子--孙悟空。

不管他神通广大，八九七十二变，人们接受他、喜爱他的先决条件，并非是他的超现实的神性，而恰恰是人们经验世界中的猴性和人性，离开了这种现实基础，孙悟空也将苍白无力。

二是重现记忆的过程也就是想象的过程。

首先，记忆是有选择性的，哪些进入，哪些删除，哪些长期储存乃至发酵，这都已经潜在地经过了作者美学眼光的过滤与塑型；再到呈现时抓住特征，去伪存真，去芜存菁，加工放大，升华成为一种全新的来自生活又高于生活的艺术形象。

还是毛主席他老人家所说的两句话：一，生活是一切文学创作的唯一源泉；二，一切成功的艺术都是既来源于生活，但又比实际生活更高、更强烈、更集中、更生动、更典型，因此也就更带普遍性。

准此，则可以进一步推论，一个没有超越常人的（生活）记忆力的人，想成为一个优秀小说家，嘎嘎其难哉。

至于如何运用更好的结构、剪裁、形式、语言等等手段来呈现这种记忆，就更是题外之意了。

本文借序方如《看大王》扯出一个“人生记忆力问题”就够跑题的了。

打住。

就把《看大王》序到这里吧。

壬辰夏月于袁州听松楼敕书阁

## <<看大王>>

### 内容概要

《看大王》是方如的中短篇小说集，收入了《看大王》《声铺地》《号令一声》《樱花》等中短篇小说。

作者先后在《黄河文学》、《作家》、《山花》、《十月》、《大家》、《天涯》等杂志发表中、短篇小说六十余万字。

有小说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转载，入选多种小说年度选本。

2008年获山东省政府首届泰山文艺奖短篇小说奖。

## 作者简介

方如，本名侯春茹，女，1972年生。

内蒙古大兴安岭人。

现居山东青岛。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2007年4月开始，先后在《黄河文学》、《作家》、《山花》、《十月》、《大家》、《天涯》等杂志发表中、短篇小说六十余万字。

有小说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转载，入选多种小说年度选本。

2008年获山东省政府首届泰山文艺奖短篇小说奖。

<<看大王>>

书籍目录

目录总序：袁鹰

序：人生记忆力是小说家的重要秉赋朱向前

声铺地

看大王

号令一声

夜晚去西塘

樱花

过火的山林

宴罢

## &lt;&lt;看大王&gt;&gt;

## 章节摘录

我还记得，自己第一次见到老田，是在一九九六年。

那年我十七岁，在一座海滨小城读高二。

性格不温不火，成绩不好不坏。

每天，上课、下课、上自习、下自习，按部就班。

有时连周末都概莫能外。

安静地趴在书桌上，听老师照本宣科，背概念、做习题，努力地让自己认真听讲，不大发言，被班主任老师安排在角落里，并且，自己也能清楚，那其实也是我在班主任老师心目中的位置。

可跟所有平淡无奇的孩子一样，再怎么样，我们也无法被自己的父母所忽视。

我是独生子。

中考时分数就有点玄儿，让父母虚惊了一场，难不成高考时还要继续打擦边球？

“总是得给你想想办法才好啊！”

他们总是在饭桌上，对着我叹气，如是感慨。

到底还是妈妈能想办法，她说要送我去学播音。

“你的成绩，参加艺考还是有希望的。”

可音体美你都不靠谱儿。

现学，也晚了点儿。

播音还是可以考虑去学的，首先，我儿子长得就蛮乖。

你准备一篇课文，好好读读。

这个周六，我就领你去见老师。

”原来，是妈妈在对我进行了一番综合评估后，下了决心，托了人，找了老师，最后一步才是来做我的工作，给我打气。

初听，我有点吃惊，觉得这几乎是和自己没任何联系的一件事儿。

细想，又能体会到妈妈的用心良苦。

我们家不是本地人，从一个方言区搬迁到另一个方言区，从前的方言没了亲近的背景，新的又适应不成、学不来，在夹缝里，鸡对鸭讲，试图和周围融合的后果之一就是，相比起周围的人来，普通话讲得稍好些。

然而我还是找不到感觉。

脑子里只晃过电视上一些气宇轩昂或精灵活现的形象，很陶醉的样子。

就想，每天都绷着脸，端着情绪讲话，并以讲话为职业的人，一定也有他们的苦衷吧？

可人总得过日子，得有个职业，就如同还在上中学的我，也要早早考虑自己将来吃饭的手段一样。

我把这件事讲给我的同桌儿。

他也有些吃惊。

他对我说：“你有没有听过一种说法，这世界上的人，可分三类：男人、女人、男主持人。”

”我说：“不是男人，女人，女博士吗？”

”那是在午后的一节英语课上，我们躲在一本立起在课桌儿上的教科书后面交头接耳。

他被我认真的询问逗得差点儿笑出声儿来。

只好慌乱地耸着肩，趴到自己交叉迭起的双臂上，努力压制住自己的笑声。

过了好一会儿，他才向我趴过来，悄声儿说：“都一样的！”

也就是说，他们都是性别特征不明显的一类人。

”周六晚饭后，我和妈妈一起走进了那所大楼。

是下班时间，被传达室的老大爷盘问了很久，还签了名，押了身份证，才让进去。

然而去敲妈妈联系好的，那位吴峰老师办公室的门，敲好久，也无人应。

我们就循着光亮上到最高层。

一间用红漆写有“正在播出”的门，四敞着。

一个中年男子正单臂拄在桌子上，托着下巴，投入地裹着电话粥。



## &lt;&lt;看大王&gt;&gt;

不过，他的耳朵，却似乎有同时兼顾听八路来风的本事，我们刚一踏进门口，他就迅速抬起头，把电话听筒放下，扭头问道：“找谁？”

你们？”

”他一张嘴，就把我震住了。

那么随意，语序混乱的问话，怎么可能用那种声音讲出来呢？

威严、厚重，甚至还能有抑扬顿挫。

那就是我第一次见到老田，如今想起来，在我的印象里，他具体的形象，包括体态五官，包括衣着特征，在我的记忆里已一片混沌，无法辨识，唯有他的声音，那句，“找谁，你们？”

”安然穿越了漫漫十年的光阴，依然清晰如昨。

二 接下来，再次把我震住的，自然是要辅导我学播音的吴峰老师。

第一眼，我只感觉他是个学生气儿很浓的人。

应该也不会比我大多少。

他个子不高，长脸，戴副小眼镜。

走起路来目标明确，向前弓着身子，探着头，一大步一大步地，而且仿佛步步都踩在弹簧上，使得身体得以有节奏地向上一蹿一蹿的。

“我去年刚毕业，浙广，就是专门学播音的。”

”他一边用钥匙开他办公室的门，一边同我妈妈讲话。

我就在后面站着，一声不吭，心里却在犯嘀咕：“专门学播音的，声音听起来，也不过如此嘛。”

”进了他的办公室，刚坐下，我就应他要求，朗读自己事先准备好的课文。

有点儿紧张，思路无法集中。

读的过程中，我听到了头顶日光灯嗡嗡镇流器的声音，听到了他在我身后，来来回回，呜呜呜踱步的声音，以及我自己的，似乎有点儿陌生的、孤零零的、朗读的声音。

那天，我开头儿时调儿起高了，后面渐渐就有些难以为继，越来越吃力，而且没一会儿，偏偏唾沫又上来了，呛在喉咙里，也找不到机会咽下去，只能勉为其难地继续前行，心猿意马地挨着、挨着……不时用眼角的余光去瞥他，心想，他怎么还不让我停下来啊？

那天，他的确没有让我停下来的意思。

而是让我一股脑儿地念完，然后才一股脑儿地，把他的看法一样、一样地，摆给我和妈妈：“发声位置、发音方法都有问题，调值还不准，去声也有拖音儿，你是个男孩子，气息怎么会这么浅？”

喉头又紧张，总这样儿播下去，嗓子就毁了。

”他痛心疾首地数落着，数落着，突然猛地停下来，下定决心一般，对我们点了点头：“得想个办法，给你调一调。”

”都坐在椅子上的我和妈妈，目光都仰视、追随着他的脚步。

我们都被他的话震住了，都想看看他到底会如何，能像调一台运行不良的机器一样，把我这个大活人也调一调。

“你练气吧，就从练声铺地开始。”

”他对我说。

“声铺地？”

”“对，你试着叹口气，松开喉头，让气息下沉，打开两侧软肋，小腹与两肋产生对抗来控制住气息，寻找声音一层一层铺落到地面上去的感觉。”

”他伸出右手，手心向下，平放在胸前，并缓缓地向下压去、压去，他开始了演示：“床……前……明……月……光……”这次，我终于能听出他声音的不同凡响了。

并且，我也被点化般，迅速变得聪明起来，刚才的记忆在瞬间被激活，我急切地想表白自己对他用心良苦的认同，我说：“对了，刚才那个老师，他就是这样讲话的，用的就是声铺地。”

”他皱起眉，困惑地看我，愣了一会儿，才终于反应过来，知道我说的我和妈妈刚才在导播间遇见的那个人。

一直对我们客客气气、谦逊有礼的他，突然抬起下巴，把眉毛一高一低，斜斜地扬了起来，他晃了晃头，不屑地用鼻子一笑，声音也陡然冰冷：“你说的是老田吧？”

## &lt;&lt;看大王&gt;&gt;

他不过就是个导播。

另外，你还需要知道，声铺地可不是什么播音方法，那不过是一种感觉，能帮你找找正确的发声位置，练练气而已。

” 三 那次见面以后，我开始正式跟吴峰老师学播音。

他让我叫他表哥，说不想让同事知道他私下里收了学生。

吴表哥规定，我每周六、周日晚上去他办公室找他。

他八点上节目，我七点半到，把课文念给他听，听他指点。

然后又和他一起去上节目，一直到十点钟，节目结束，他回宿舍，我回家。

吴表哥上的是一档与听众互动的娱乐节目。

点歌、游戏、娱乐资讯、励志小品，两个小时，一勺都烩了。

这节目，一周七期，每晚如此，用他的话说，叫：“很是熬人。”

” 有时，他很在状态，进直播间时，唱着歌儿，甚至还要喔喔、啊啊地，吼上几吼，说是要打开嗓子。

节目开始，就人来疯，话不停，任热线的红灯在那儿闪烁不停，也不肯接，只信马由缰地继续说着，或念着，很自得的样子；有时，他又很烦躁，热线那头儿，有人在兴奋地说着、说着，可他这头儿，无精打采地应着，机械地、违心地迎合着，干干地笑着。

“你一定也觉得我很无聊吧？”

” 偶尔，在放音乐的间隙里，他会瞥上我一眼，然后，阴阳怪气地朝我发问。

他是如此地备受煎熬，如此喜怒无常。

我的位置也因此毫无定规。

有时，他让我坐在直播间里，接受他随时随地的耳提面命；有时，他又会在节目马上就要开始的时候对我说：“你今天去外面听吧。”

在直播间听和在导播间听，感受是不一样的，你出去体会一下。

” 就是这样的。

我那段学播音时的情形，大致如此。

当然，每次，和我们在一起的，除了吴表哥外，还有老田。

导播老田，四十来岁，身材挺拔，偏瘦，略微有些谢顶。

大多的时候，他面对调音台，趴着。

或者，面对窗外夜色，发呆。

偶尔，站起来，在屋子里来来回回地走，习惯性低头，眼睛黯然无神，慢慢吞吞，话不多，并且发语词大多是一声叹息，结尾，则大多要长长地拖着音儿，却也越发显得他那无以伦比的音质，余音难了。

。

“咳”，他终于开口讲话了，“这个吴峰，那个字明明念巷（hang）道嘛？”

” “什么，田老师，你说什么？”

” 我暗自兴奋，枯坐了一晚上，他终于要打破寂寞了。

就算听清了，我也要问问，权作搭个腔儿。

“咳”，他却又趴下来，“我什么也没说。”

” 重归寂寞。

从最初开始，老田就使我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在我眼中，他是个异类，是与众不同的。

当然，我绝不仅仅是指他的声音。

隔着十年的漫漫光阴，我再次回头，重新去打量当年的老田。

首先，我想，当年他能带给我这种感觉，可能是因为他的着装。

他的衣服，是满大街最常见的款式和搭配，没有道理，却又因为约定俗成而全是道理。

旧的、皱巴巴的，还有可疑的大大小的污垢。

这样的装束，穿在别人身上也就罢了。

因为放眼四望，到处都是。

## &lt;&lt;看大王&gt;&gt;

可披挂在他身上，怎么会那么突兀呢？  
是因为他眉宇间的卓然不群的神态？  
还是偶尔他叹气时，流泻出的自命不凡？  
总之，他和他自己的衣服很别扭，显得格格不入。

再有，就是他和他自己的身份也格格不入。  
我在他们交接班儿时，分别见过另外两个导播。  
一男一女，都和他年纪相仿，虽然话也不多，但他们的眼神儿和举止，都散发出一种让你感觉到踏实、感觉到安定的气息。

你会觉得他们很安心自己的年龄和身份，感到他们就是个接接热线、放放录音的导播，而且仿佛生来就是如此，并会一直如此下去。

可这个老田，一定是哪儿不对头儿的。  
从第一次见到他，我就有这种感觉，后来的接触，也不断加深、验证我对他的第一印象。

四 没多久，我又发现了老田和他自己日子的格格不入。  
让我看见这一点的，是老田的儿子。

那天，吴表哥情绪不佳，他告诉我：“今天出去听吧。”  
边说，他边无精打采地站了起来，通过大玻璃窗，扫了一眼导播间。  
然后，他又突然笑了，笑得格外灿烂。  
偏过头，他表示是在向我说话，目光却粘在窗子上，无法离开。  
他的笑容越来越深，越来越投入，最后喜形于色地对我说：“老田的儿子又来了哈，呵呵，你过去吧，他儿子可有意思了。”

老田儿子趴在桌子上，写作业。  
老田趴在桌子上，发呆。

姿势和动作都整齐划一。  
见我进来，都一齐朝向我转头，反应却全然不同。  
老田悠悠地，把头扭走，重返沉默，又当我是空气。

他的儿子却眼神儿陡然一亮，还咧开了嘴，双手并举，似乎欲做欢呼状，结果倒好，他手里拿的笔却不小心掉了，咕噜咕噜滚到桌子底下去了。  
他看都没看那笔，兴奋点全在我身上。

“你难道不用写作业？  
来和他们学怎么说话，有什么用呢？”  
他问我，无论是内容，还是语气，都带着挑衅色彩。

他实在不够友好。  
我自然也无法友好，立马儿反唇相讥：“没什么用，你爸爸，还干了一辈子？”

“谁告诉你我爸爸干了一辈子了？”  
他的脸紧张得一下子就红了。

“腾”地一下，他站了起来。  
好家伙！

原来，他个头儿竟是和我差不多的。  
瞪视着我，他用背书的腔调，对我发射起连环炮：“我爸，田才富，男，四十岁，初中学历，二十一岁参加工作，市自来水公司维修工。  
三十八岁，调建筑公司，仓库保管员。  
三十九岁调进广播电台，做导播，总是值没人喜欢值的晚班儿。

我说得，够清楚吗？”  
“写、作、业。”

老田就像没听见我们的唇枪舌战。  
他一直趴在桌子底下，寻找被儿子扔掉的圆珠笔。

这会儿，站了起来，在儿子的身后，他用笔，一下一下，点在比他略矮的儿子的头上，一顿一顿地催

## &lt;&lt;看大王&gt;&gt;

促着。

“你干吗？”

”儿子一回手就夺了笔，愤愤坐下，还不解气。

又回头朝他继续泄愤：“说了多少次了，不许碰我的头，小心我告诉我妈，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说归说，儿子到底还是服从了命令，坐下来。

但也没有立即开始写作业，缩了头，他向我抓挠起手指，压低声音说：“嗨嗨，再聊哈”。

我倒有点儿不好意思了。

看来这家伙就是个话痨而已，对我不见得有什么敌意，是我自己太神经过敏。

我走过去，搭讪地翻弄他的书本，看着写有初三三班，田野的几何书，语气开始和缓：“田野，你总来这儿写作业吗？”

我以前怎么没见过你？”

他抬头。

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我：“我妈是服装厂女工，当然需要时不时加加班。

不过加班也好，赚钱多嘛；不过加不加班，也无所谓啊，她不加班，也比我爸爸赚得多嘛；其实不比我爸赚得多，也无所谓啊，她在我们家的独裁统治地位，永远固不可摧嘛。

他突然刹住了话头儿，及时终结了自己的借题发挥。

他再次坏笑着缩起头，向我抓挠起手指：“嗨嗨，再聊，再聊哈。”

我离开桌子，回到门口的沙发上，坐下来。

我注意到，老田一直在看着我们，一直也没说什么。

他还在发呆，仿佛我们说的是别人的故事。

那一刻，看着老田，我突然想：老田的日子，其实和他穿的衣服是一样的。

虽然，这于他显得不合适，但既然不知为什么，也不知何时，被套上了身，也就只好套着，只好不脱。

可让人无法理解的是，既然这漫长的、和他卓然不群的气质不搭调儿的日子已这么久了，为什么他还是无法和解？

为什么，他依然还会不断散发出，令人不快的，格格不入？

五 老田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一件事儿，是吴表哥找他吵架。

那时，已接近我学播音的尾声了。

我已开始越来越多地为吴表哥的节目做些辅助工作。

比如，帮他搜罗智力游戏的题目、帮他翻找适合做开场的小故事、帮他拆看听众来信，并按预约点歌、参与节目、谈心长聊等内容，分门别类，依次放好，以备节目播出时适时推出。

那天，我遇见了一封奇怪的信，信封上竟赫然写着：导播老田收。

从涂抹了许多花花草草，花哨、斑斓的信封正面，以及写在信封背面的，参与上期节目，回答问题环节的答案中，都不难判断，这应该是一封听众来信。

我还想到，每天，节目结束，吴表哥都会说一句：吴峰代表节目监制、导播老田，感谢您的收听这类套话。

想来，老田这个名字，也是有可能让一些节目老听众的耳朵生出茧子来的。

可是，即便如此，也实在没什么必要给老田也写什么信吧？

而且，我掂了掂，这信的分量还不轻。

写得还不短。

我没拆，拿出来，放一旁，等吴表哥来。

……

编辑推荐

方如的小说总是在不急不缓的讲述中，呈现出她对生活的感悟和认知。她从不浮躁，不追逐时髦，其创作状态有一种难得的安静和定力。

方如是一个阅读人生大书过目不忘的技艺高手，是一个体验型特征鲜明的小说家，她的所有作品几乎都是个人经验的重现与敷衍，如牛反刍，将大脑沟回与褶皱里的记忆一点点如春蚕吐丝般抽出、整理、编织。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